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18-001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完成 拟解除剩余质押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东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堆龙佳都”），于2017年1月23日发行了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交换债券”），标的股票为本公司A股股票，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亿元，发行期限为2年期。相关事项公司已于2017年1月24日发布了《佳都科技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公告》（公告编号：2017-005）。

2017年1月12日堆龙佳都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62,000,000股股份，划转至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用于对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提供担保。详见公司披露的《佳都科技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完成股份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

截止2017年12月26日，堆龙佳都本次可交换债券债权人完成换股117,924,525股，公司披露了《佳都科技关于公司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完成换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126）。

今日公司收到堆龙佳都通知：鉴于本次可交换债券已全部完成换股，现堆龙佳都拟申请办理未换股剩余股份质押解除，将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中剩余股份44,075,475股，划转至堆龙佳都名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堆龙佳都持有公司股票102,295,6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32%，质押44,075,475股，占其持有股份数的43.09%，占公司总股本的2.73%；

堆龙佳都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343,124,13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22%，堆龙佳都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质押股份数为 194,725,475 股，占其合计持有股份数的 56.75%，占公司总股本的 12.04%。

公司将跟进堆龙佳都本次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股份质押解除事宜，并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3 日